

中華人民共和國林業部

國营造林技術規程

中華人民共和國林業部

國营造林技術規程

中華人民共和國林業部
國營造林技術規程

*

中國林業出版社出版、發行

(北京安定門外和平里)

北京市書刊出版營業許可証出字第007号

財政部稅務總局印刷廠印刷

*

1092×787耗/32•1.25印張 20,000字

1956年1月第一版

1956年1月北京第一次印刷

印數：1—700,000冊 定價：(4)0.10元

不准翻印

中華人民共和國林業部

關於頒發國营造林技術規程的指示

(55) 林造辦字第二〇号

一九五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

为了提高造林技術，保證造林質量，本部根据苏联先進科学，結合我國的多年成功經驗，在苏联專家謝尔盖也夫同志的具体帮助下，製訂「國营造林技術規程」，現在頒發各省（區）希認真貫徹執行。

特將執行「國营造林技術規程」的有關問題指示如下：

一、各省（區）林業廳（局）應即將「國营造林技術規程」轉發到各專、縣及基層營林單位，要求在今冬明春的造林工作中，開始按照規程辦事。同時將規程分發給山區的農（林）業生產合作社，做為農業合作化高潮中指導林業生產的依據，使它成為加速綠化，保質保量的武器。

二、我國地區廣闊，規程中的技術規定，是屬於全國性的原則要求，因此各地區在認真執行中，必須結合當地具體情況進行。在造林工作實踐中，若有技術上帶普遍性，關鍵性，代表性，和科學的，進步的，以及有必要加入本規程的創造或經驗，可將具體情況和意見，報送本部，以便將來再作補充。

三、過去本部所發的造林規程草案，和各省（區）自行擬訂的造林規程（包括方案、條例、辦法、細則等），應一

律廢止。

四、各省（區）林業廳（局）應組織林業系統幹部，工人學習討論「國营造林技術規程」，並且將規程做為林校、訓練班的主要教材之一，使幹部、工人、學生、人手一冊，都了解規程的內容和各項技術規定的道理。

部 長 梁 希

E4401

目 錄

第一章	總 則	1
第二章	調查設計	2
第三章	整 地	3
第四章	造林樹種	5
第五章	造林密度	11
第六章	造林時期	13
第七章	植樹造林	13
第八章	播種造林	15
第九章	沙荒造林	17
第十章	驗收造林地	19
第十一章	幼林保護和撫育	20
第十二章	幼林檢查	22
第十三章	補 植	24
第十四章	造林工具	24
第十五章	幼林病蟲害防治	25
第十六章	附 則	27
附錄一	造林設計及施工計劃的基本項目和內容	27
附錄二	斜底塊狀地断面示意圖	29
附錄三	造林驗收說明書	29
附錄四	造林驗收登記表(樣式)	31
附錄五	幼林檢查表樣式	31
附錄六	郭列索夫植樹鍬的構造和使用方法	32

第一章 總 則

第一條 國营造林是社会主义經濟建設的重要組成部分，必須生產大量木材和其他林產品供應工業建設和人民生活的需要；保持水土，減免自然災害，保障農業生產丰收；同時對農業生產合作社造林起到幫助和示範的作用，使林業生產能迅速地與國民經濟的發展相適應。

第二條 為了保證造林質量，提高造林效果，圓滿地完成國营造林計劃，必須加強國营造林的經營管理，提高技術，並且根據增產節約的精神，建立生產定額制度和責任制度，發揮員工的積極性和創造性，提高勞動生產率。

第三條 凡由林業部門領導的國营造林，必須貫徹執行本規程。

第四條 各地國营造林單位，造林前必須週密地進行調查設計工作和整地工作；造林時要適當的選擇造林時間，合理的密植，慎重的研究和提高造林質量；造林後要及時的進行驗收、保護、撫育、補植等工作。並且建立經常逐級檢查的制度，及時糾正工作中的偏差和總結工作中的經驗。

第五條 造林方法主要有兩種：植樹造林是栽植經過苗圃培育的苗木；播種造林是用種子直接播種。

有些樹種，因培育實生苗困難，但萌芽性強，適於無性繁殖的，可採用分殖方法造林，如楊類、柳類可採用埋幹或扦插方法。

各地對造林方法的選擇，必須根據樹種、土壤性質、地

形和当地气候等条件來选定。

第二章 調查設計

第六条 根据造林目的和造林任务計劃指标，在確定的造林地區，应先進行調查設計。

較大規模或涉及二省以上的造林工程，应由营林調查設計部門，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林業部（以下簡稱林業部）营林調查設計試行規程，分別進行初步調查總体設計和营林調查設計，製訂营林調查設計書並附有關圖表。为使調查設計与造林時施工取得密切配合，在营林調查部門進行調查設計工作時，造林單位应提供有關資料，並且派員配合進行和了解檢查。

一般地區，面積不大的造林，和採伐跡地的造林，由造林單位負責人（林場場長、經營所主任、林業站站長）親自領導本單位員工進行造林地的調查工作，並且根据土壤和森林植物情况，確定整地的規格，造林密度，樹种的組成和配置，造林方法，种苗供应和幼林保護撫育等設計与具体安排，製訂造林設計及施工計劃（附錄一）。

第七条 各造林單位应進行金龜子幼虫的調查，若造林地嚴重感染金龜子幼虫，即应停止造林，或採取預防有效措施後再行造林。調查和防止金龜子幼虫的方法，可参考与學習苏联的先進經驗。

苏联在造林地調查時，特別注意金龜子幼虫的調查，調查方法是在造林地每公頃挖三个檢驗坑，坑成正方形为一立方公尺，檢查幼虫數目並按其年齡和形态加以分類，將土壤

中感染情况編成報告存於造林單位。在較肥沃和較濕潤的多層松林土壤上，如平均一平方公尺發現五个以上的三齡五月金龜子幼虫，或在潮濕沙土的苔蘚松林土壤上發現三个以上，或在乾燥砂土的地衣松林土壤上發現一个以上時，就不在該地造林，或先用驅滅或預防措施（二年休閑或將苗根放在混拌有滴滴涕或六六六粉的泥漿中進行打漿）然後再造林。

第八條 造林設計及施工計劃，或營林調查設計書，須於造林施工前一至二年，由造林單位送交上級審核批准後，始得施工。

造林設計及施工計劃或營林調查設計書，由省（自治區）林業廳（局）審核批准；大規模造林面積在四萬公頃以上，或涉及二省以上的營林調查設計書，由省（自治區）林業廳（局）審核後提出意見，一併報經林業部審核批准。

第三章 整地

第九條 整地是造林前一項重要工作，犁地、耙地或鬆土，可以蓄積和保持土壤水分，改良土壤的物理性質，化學性質和土壤的肥力，可促使林木生長良好，因此造林前必須整地。

整地的種類和方法，根據造林地區的土壤、氣候等條件來確定。一般在不將肥力較低的土壤翻到上面來的情況下，深耕鬆土對於林木生長更為有利。

第十條 在水分不足地區，如乾旱的草原地帶，為蓄積和保持土壤水分，通常應依照休閑制進行全面整地，第一次

耕地在春天，夏天鬆土或耨土二至三次清除草根，秋天再深耕達到二十五至三十公分，冬季不要耙平，第二年春季在土壤可以進行造林時，先行耙地，然後造林。

第十一條 南方（淮河流域以南）混農林地區，如杉木造林，也可採用全面整地，深度應達十二至二十公分。若全面整地必須採用煉山方法時，應先在造林地四週開闢寬度達七公尺以上的防火道，然後進行有控制的煉山，嚴防引起山火。

第十二條 在水分充足的採伐跡地和火燒跡地，以及全面整地會引起嚴重侵蝕的山坡和河岸附近山地，主要進行局部整地，即帶狀整地和塊狀整地。局部整地，應在造林前三個月至一年時間內進行。

一般帶狀整地寬度為 0.5 公尺至一公尺，可用多體犁一次秋耕或單體犁多次秋耕；塊狀整地面積應為 0.5 公尺乘 0.5 公尺至一公尺乘一公尺，用鋤（鎬）、鋤割去草皮，鋤鬆土壤。多草或乾燥土壤的造林地局部整地的面積，應大於濕潤土壤或雜草稀少的造林地局部整地的面積。

局部整地的深度，一般應達十二至十八公分，特別乾旱和貧瘠的土壤，深度可達八至十二公分。

陡坡和容易引起水土冲刷的造林地，局部整地應沿等高綫進行，最好結合修築梯田（台地），或在整地地段築土埂（小土埝）以防止土壤流失和侵蝕。

第十三條 排水不良的低濕地上塊狀整地，應在造林前一年，最遲不能晚於前一年的夏初，用鋤挖開塊狀地草皮土，翻過來放在塊狀地旁邊，造林時即將苗木栽植在翻過來

的草皮土上，这种方法尤適用於粘土。

森林地帶的粘質土上为免除苗木受水分过多的損害，可用利鋤切入土壤（与地表約成三十度斜角），寬四十公分，厚十五公分至二十公分（最深处），挖出楔形土塊，翻到切口旁边，做出斜底塊狀地，苗木即栽植在斜底的頂端，这样水只能積在斜底的低处，而不能浸及苗木，另一方面苗木受楔形上塊的保護，也受不到日灼（附錄二）。

第四章 造林樹种

第十四条 造林樹种的选择非常重要，必須考慮到林木用途，森林植物条件，乔灌木樹种的特性和造林地气候，土壤情况，正确的选择適於当地生長，經濟價值較高的樹种。

全國範圍的主要造林樹种，按照林業區劃，分別規定如下：

區 域	範 圍	主要造林乔灌木樹种
1. 东北山地用材林水源林区	大兴安嶺、小兴安嶺及長白山區，东部的南端大致以安瀋綫为界。西部的西側及南端則与內蒙草原为界。	落葉松、樟子松、紅松、魚鱗松、冷杉、水曲柳、黃菠蘿、胡桃楸、白樺、蒙古櫟、椴樹、槭、楊樹、赤楊
2. 东北平原農田防護林区	位於松遼平原，包括黑龍江省、吉林省、遼寧省及內蒙古东部的平原地區，西接蒙古高原。	樟子松、落葉松、小葉楊、柳、洋槐、水曲柳、胡桃楸、黃菠蘿、元宝楓、椴樹、胡枝子、錦雞兒、沙柳

3. 遼南冀北山地水源林用材林區	包括遼寧省南部及河北省交界的燕山山地。	油松、赤松、蒙古櫟、遼東櫟、楊、柳、核桃、胡枝子、荆条
4. 華北平原農田防護林區	長城以南，太行山麓以東，淮河以北的大平原，但不包括山東山地部分。	油松、側柏、大葉楊、小葉楊、加拿大楊、洋槐、柳、榆、桑、臭椿、香椿、槐、泡桐、楸、核桃、板栗、柳、杞柳、紫穗槐、麻櫟
5. 山東丘陵水源林用材林區	津浦路以東的丘陵山地（膠萊盆地列入“4”區）包括東平湖、獨山湖及微山湖等湖以東的山地。	赤松、側柏、落葉松、麻櫟、栓皮櫟、核桃、板栗、香椿、泡桐、洋槐、楓楊、加拿大楊、大葉楊、槐、杞柳
6. 黃土高原水源林區	太行山以西，長城以南，包括山西省及陝甘黃土地區（關中平原列入華北平原區）。	油松、華山松、白皮松、樟子松、側柏、落葉松、雲杉、大葉楊、鑽天楊、小葉楊、柳、蒙古櫟、麻櫟、栓皮櫟、板栗、核桃、樺木、榆、洋槐、錦雞兒、醋柳、醋栗
7. 華中山地水源林用材林區	包括秦嶺、大巴山、淮陽山地，向東包括黃山、天目山一帶山地。	杉木、馬尾松、華山松、油松、柏木、紅杉、栓皮櫟、麻櫟、櫟、樺木、小葉楊、楸、泡桐、香椿、楓楊、核桃、油桐、烏柏、杜仲、漆樹、毛竹、板栗、棕櫚
8. 長江中下游農田堤岸防護林區	淮河以南，錢塘江以北，宜昌以東的平原地區。	馬尾松、楓楊、槐、麻櫟、小葉櫟、小葉楊、柳、桑、楸、泡桐、香椿、櫟、皂角、板栗、油茶、洋槐、皂柏、檉柳、杞柳、毛竹、淡竹
9. 四川梯田用材林區	大巴山麓以南、康藏高原以東，巫山山脈以西，包括雅安專區低地、四川大部份及貴州北部。	柏木、馬尾松、杉木、麻櫟、栓皮櫟、楠木、油樟、木荷、青岡櫟、楓楊、槐、亮葉櫟、櫟、慈竹、毛竹、油桐、杜仲、油茶、漆樹、白蜡
10. 南方山地用材林區	錢塘江、浙贛路及洞庭湖以南，南嶺南麓以北，包括浙南、贛、湘省大部分，黔东南、閩大部分及兩廣北部。	杉木、柏木、柳杉、馬尾松、黃山松、金錢松、麻櫟、板栗、錐栗、櫟、楠木、苦槠、樟、香椿、槐、楓楊、酸棗、木荷、油茶、油桐、烏柏、毛竹、青籬竹、淡竹、剛竹

11. 華南亞熱帶 經濟林區	包括福建沿海，兩廣南部，雲南南部及西南部低地和海南島。	馬尾松、雲南松、水松、油杉、桉、櫟、樟、相思樹、木麻黃、大葉合歡、紅椿、柚木、鉄刀木、瓊崖海棠、木綿、椰子、八角、肉桂、露兜樹、黃槿、青皮竹、掌竿竹、薊竹
12. 台灣水源林 用材林區	台灣及附近島嶼。	台灣杉、紅檜、馬尾松、台灣雲杉、樟、楠木、相思樹、柚木、楓香
13. 雲南高原特 種用材林區	包括雲南大部分，貴州西部，廣西百色以西地區及四川西南隅。	雲南松、油杉、華山松、黃杉、沖天柏、桉、栓皮櫟、木荷、水冬瓜、滇楊、滇楸、核桃
14. 西部高山用 材林水源林 區	甘肅西南部，四川西北部及西部，雲南北部和西藏東南部的河谷地區。	冷杉、雲杉、落葉松、西康油松、雲南松、油松、華山松、樺木、山楊
15. 西北內蒙農 牧防護林區	包括內蒙古自治區大部分地區，甘肅西北部，青海東部及新疆各盆地邊緣地區。	小葉楊、胡楊、桂香柳、桑、檉柳
16. 蒙新灌溉農 牧防護林區	草原區以北，以西的沙漠地區。	雲杉、樺木（高山）、小葉楊、胡桐（胡楊）、榆、柳、杏、桑、檉柳、梭梭、鹽豆木、駱駝刺
17. 青藏高原草 地畜牧防護 林區	西部高山林區以西，藏北高原寒漠區以東。	雲杉、高山檜、醋柳
18. 藏北高原寒 漠區	青藏高原以西，新疆崑崙山以南，包括荒塘及康藏高原5000公尺以上地區。	只有矮灌木及耐寒草本和墊狀植物，暫不列造林樹種

第十五条 松類樹种，一般能適應濕潤或乾燥的土壤，在較貧瘠的砂土上和陡坡的冲刷土壤上也適於生長，而且林木經濟價值較高。

一、东北山地、沙地可营造樟子松（歐洲松的一个变种）純林，在較肥沃而濕潤的森林地帶的土壤上可造紅松純林，或樟子松、紅松与其他闊葉樹，針葉樹的混交林，混交圖式如下：

1. 第一行 樟子松或紅松
第二行 樟子松或紅松
第三行 樟子松或紅松
第四行 樟子松或紅松
第五行 樺木或椴木或槭樹
(以下類推)
2. 第一行 紅松—樟子松—紅松—樟子松
第二行 雲杉—冷杉—雲杉—冷杉
(以下類推)
3. 第一行 紅松
第二行 椴樹或水曲柳或胡榛

二、華北山地可营造油松純林，緩坡和平地可栽植赤松、白皮松；油松並宜於胡枝子混交，混交圖式如下：

- 第一 油松
- 第二 胡枝子或醋栗
(以下類推)

三、南方適於营造馬尾松林，高山可栽植黃山松。馬尾松可与樟樹或櫟栲進行混交，即利用十餘年生馬尾松林下，

播種常綠闊葉樹，待樟樹或櫟樹生長高達二公尺左右，將松樹採伐利用，留養樟樹林或櫟樹林。

第十六條 杉木是南方廣大地區適於生長，經濟價值較高，沒有嚴重病蟲害的優良樹種，因此南方各省在排水良好和比較肥沃的土壤上，應大量營造杉木林。

第十七條 落葉松是生長迅速、材質較好的樹種，尤宜於北方鈣質土壤上生長。落葉松可營造純林，也可作農田防護林帶的主要樹種，為防止雜草，可栽植下木保護土壤，混交圖式如下：

一、第一行 落葉松

第二行灌木（可選用錦雞兒、榛子、花楸、胡枝子等）（以下類推）

二、最適宜與落葉松混交的樹種，有雲杉、椴木、樺木、槭樹等，混交圖式如下：

1. 第一行 落葉松

第二行 雲杉
（以下類推）

2. 第一行 落葉松

第二行 伴生闊葉樹

第三行 灌木
（以下類推）

第十八條 櫟類是闊葉樹中利用價值較高，適應性較強的樹種，在適宜於森林植物生長的條件下可營造純林，北方較為乾旱地區，最好營造混交林，混交圖式如下：

一、橡子（蒙古櫟、遼東櫟、櫟樹、柞樹）—錦雞兒—
橡子—錦雞兒

（以下類推）

二、第一行 橡子

第二行 灌木（錦雞兒、榛子、黃櫨）

第三行 伴生樹種（椴樹、槭樹、梨）

第四行 灌木（同第二行）

（以下類推）

第十九條 一般鹽鹼地可栽胡頹子與檉柳的混交林，混交圖式如下：

胡頹子—檉柳—胡頹子—檉柳

（以下類推）

第二十條 在侵蝕溝底以及土壤濕潤的河谷地，最好栽植楊樹，柳樹。楊柳亦可混交栽植，混交圖式如下：

一、楊樹—柳樹—楊樹—柳樹

（以下類推）

二、第一行 楊樹

第二行 柳樹

（以下類推）

第二十一條 特用經濟林樹種如油桐、油茶、核桃、板栗、烏桕、杜仲、八角、肉桂、椰子等，一般生長較快，收穫產品較早，而且產品大部分是油料和對外貿易重要物資，適於森林植物生長的地區應注意發展。

第五章 造林密度

第二十二條 播種造林和植樹造林密度的大小有很大意義。造林密度應以林木能迅速鬱閉為標準。播種點或植樹點的數量根據造林地的性質，土壤條件及造林樹種而定。營造密林的主要目的，是使林內的雜草不易生長。密植的森林，經過良好的天然整枝可**提高木材質量**；全面造林的密度，一般每公頃應有六千至一萬二千個種植點。為了加速林冠鬱閉，造林密度應根據森林植物條件的惡劣程度而增加。在這個幅度以內，生長較快的樹種，如杉木、落葉松、柳杉、洋槐、楊樹、柳樹、楓楊等種植點可較少；生長速度中庸的或適於密度較大的樹種如樟子松、馬尾松、油松、栓皮櫟、麻櫟等，種植點可較多。

在乾旱立地條件或土壤貧瘠，森林植物條件比較差的地區，和生長較緩慢的樹種如側柏、雲杉、榆樹等造林密度須較大，每公頃可增至一萬三千三百三十個種植點。

在雨量充足，土壤肥沃，林木生長迅速的地區和速生樹種如桉類、泡桐、香椿、檫木等，造林密度可減少；但每公頃最少應有三千三百個種植點。

第二十三條 造林種植點的株行距離，根據造林地情況，樹木習性，和撫育管理方法來確定。（一般行距可大於株距或株行距相等）間種農作物或用機械撫育的造林，行距應較寬，株距應較窄。

用材林、防護林的造林密度，和株行距列表如下：